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 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信证券”）签署的相关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 2016 年 11 月 23 日起，本公司增加华信证券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申购及赎回业务。

一、适用的基金范围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1）、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 类基金代码：420102）、天弘永定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3）、天弘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5）、天弘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A 类基金代码：420006、B 类基金代码：420106）、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代码：420008、B 类基金代码：420108）、天弘安康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9）、天弘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代码：000244、B 类基金代码：000245）、天弘云端生活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030）、天弘互联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10）、天弘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639）。

二、重要提示：

1、自 2016 年 11 月 23 日起，投资者通过华信证券指定平台申购本公司在其平台上线的上述及新增基金产品时，申购费率折扣均以华信证券指定平台公示的信息为准。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享受优惠，按原费率执行。

2、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上述相关业务的办理流程、时间以及方式的具体内容请以华信证券的规定、公告或通知为准。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710-9999

网站：www.thfund.com.cn

2、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热线：400-820-5999

网站：www.shhxzq.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